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"三公"经费预算表

单位名称: 饶平具具城管理委员会办公室

单位:万元

项 目	2018年预算
行政经费	363. 46
"三公"经费	10.05
其中: (一) 因公出国(境)支出	0.00
(二)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	6. 54
1. 公务用车购置	0.00
2.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6. 54
(三)公务接待费支出	3. 51

注.

- 1、行政经费经费: (1)基本支出。一是包括工资、津贴及奖金、医疗费、住房补贴等(不包括离退休支出,包括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在职人员支出)基本支出;二是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水电费、邮电费、取暖费、交通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物业管理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门材料费、一般购置费等公用经费支出。(非行政单位不纳入统计范围)
- (2)一般行政管理项目支出。具体包括出国费、招待费、会议费、办公用房维修租赁、购置费(包括设备、计算机、车辆等)、干部培训费、执法部门办案费、信息网络运行维护费等。
- 2、"三公"经费包括因公出国(境)经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:因公出国(境)经费指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(境)的住宿费、差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;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、公务用车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桥过路费、保险费等支出;公务接待费指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(外定接待)费用。

"三公"经费安排情况说明

2018年本部门"三公"经费预算安排10.05万元,比上年减少0.35万元,减少3.37%,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减少。其中:因公出国(境)费0元,比上年增加/减少0万元,增长/下降0%,与上年保持不变;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6.54万元,比上年减少0.35万元,下降5.08%,主要原因是尽量减少机关公务用车外出运行;公务接待费3.51万元,比上年增加/减少0万元,增长/下降0%,与上年保持不变。